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共有董事 9 名，其中关联董事赵民革、刘建辉、邱银富、李明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唐荻、尹田、张斌、叶林和杨贵鹏进行表决，五名非关联董事全票通过同意上述议案。该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先征得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钢集团”）应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司与首钢集团签署的《关于相关主体间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约定，结合公司 2019 年主要产品产量计划安排和原燃料平衡情况，公司在 2018 年实际结算价格和购销量的基础上，考虑原燃材料和产品交易量及价格变化的影响，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为：

2019 年度，预计关联采购额 503.37 亿元，关联销售额 399.82 亿元；其中对控股股东首钢集团的关联采购 339.26 亿元，关联销售 387.81 亿元（详见附表）。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人及接受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 年预计金额 (万元)	截至披露日 已发生金额 (万元)	上年发生金 额 (万元)
合计			5,033,682	1,045,420	3,925,204
一、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3,392,616	671,209	2,608,195
1、成本费用列支的部分			3,036,404	589,760	2,292,458
原燃料	采购原燃料	市场价格	2,740,542	520,703	2,025,033
动力能源	采购动力能源	市场价格	13,048	2,727	16,793
备品备件	采购备品备件	市场价格及 协议价格	27,854	6,406	23,351
辅助材料	采购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及 协议价格	18,125	4,259	17,746
生产服务	接受生产服务	协议价格	222,254	52,452	196,317
生活服务	接受生活服务	协议价格	6,982	1,396	7,358
其他	接受其他服务	协议价格	7,599	1,816	5,860
2、工程费用列支的部分			356,212	81,449	315,737
工程设备	采购工程设备	市场价格	83,587	18,473	96,277
工程服务	接受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245,356	56,432	199,711
资金使用费	支付工程资金	市场价格	27,269	6,545	19,749
二、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49,144	155,017	604,272
原燃料	采购原燃料	市场价格	606,192	144,880	563,771
动力能源	采购动力能源	市场价格	42,952	10,137	40,501
三、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 限责任公司			988,362	218,428	711,098
原燃料	采购原燃料	市场价格	895,201	197,839	623,044
动力能源	采购动力能源	市场价格	93,161	20,589	88,054
四、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及 其子公司			3,560	766	1,639
生产服务	接受生产服务	协议价格	3,141	669	1,336
其他	接受其他服务	协议价格	419	97	303
关联人及提供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 年预计金 额 (万元)	截至披露日 已发生金额 (万元)	上年发生金 额 (万元)
合计			3,998,166	919,752	3,426,145
一、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3,878,112	891,966	3,314,384
钢材	销售钢材	市场价格	3,719,109	855,395	3,152,161
钢坯	销售钢坯	市场价格	1,684	387	1,268
原燃材料（回收物）	销售原燃材料	市场价格	65,628	15,094	73,021
能源	提供能源	市场价格	52,120	11,988	47,403
土地租赁	提供土地租赁	协议价格	343	79	17

管理服务	提供管理服务	协议价格	34,253	7,878	38,420
其他	提供其他服务	协议价格	4,975	1,144	2,094
二、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7,062	3,924	16,934
能源	提供能源	市场价格	17,023	3,915	16,895
土地租赁	提供土地租赁	协议价格	39	9	39
三、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79,027	18,446	74,483
动力能源	提供动力能源	市场价格	56,199	13,375	56,650
生产服务	提供生产服务	协议价格	20,389	4,486	15,532
备品备件	销售备品备件	市场价格	-	-	169
土地租赁	提供土地租赁	协议价格	2,439	585	2,132
四、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3,150	5,220	19,796
固废	销售固废	市场价格	12,743	2,931	10,904
能源	提供能源	市场价格	8,642	1,901	7,842
土地租赁	提供土地租赁	协议价格	137	33	137
生产服务	提供生产服务	协议价格	1,628	355	913
五、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815	196	548
利息收入	收取利息收入	协议价格	815	196	548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人及接受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合计		3,925,204	4,165,016		-5.76%	2018年3月30日披露,公告编号:2018-012
一、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608,195	2,820,921		-7.54%	
1. 成本费用列支的部分		2,292,458	2,478,657	40.05%	-7.51%	
原燃料	采购原燃料	2,025,033	2,216,044	35.38%	-8.62%	
动力能源	采购动力能源	16,793	19,196	0.29%	-12.52%	
备品备件	采购备品备件	23,351	30,237	0.41%	-22.77%	
辅助材料	采购辅助材料	17,746	14,163	0.31%	25.30%	
生产服务	接受生产服务	196,317	168,533	3.43%	16.49%	
生活服务	接受生活服务	7,358	6,484	0.13%	13.48%	
其他	接受其他服务	5,860	24,000	0.10%	-75.58%	
2. 工程费用列支的部分		315,737	342,264	31.32%	-7.75%	

工程设备	采购工程设备	96,277	33,525	9.55%	187.18%	
工程服务	接受工程服务	199,711	247,849	19.81%	-19.42%	
资金使用费	支付工程资金使用费	19,749	60,890	1.96%	-67.57%	
二、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04,272	645,456	10.56%	-6.38%	
原燃料	采购原燃料	563,771	605,128	9.85%	-6.83%	
动力能源	采购动力能源	40,501	40,328	0.71%	0.43%	
三、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711,098	697,282	12.42%	1.98%	
原燃料	采购原燃料	623,044	597,840	10.88%	4.22%	
动力能源	采购动力能源	88,054	99,442	1.54%	-11.45%	
四、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39	1,357	0.03%	20.78%	
生产服务	接受生产服务	1,336	1,076	0.02%	24.16%	
其他	接受其他服务	303	281	0.01%	7.83%	
关联人及提供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合计		3,426,145	3,188,123	52.09%	7.47%	2018年3月30日披露,公告编号:2018-012
一、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3,314,384	3,091,267	50.38%	7.22%	
钢材	销售钢材	3,152,161	2,927,252	47.92%	7.68%	
钢坯	销售钢坯	1,268	1,725	0.02%	-26.49%	
原燃材料(回收物)	销售原燃材料	73,021	51,683	1.11%	41.29%	
能源	提供能源	47,403	66,858	0.72%	-29.10%	
土地租赁	提供土地租赁	17	374	0.00%		
管理服务	提供管理服务	38,420	41,108	0.58%	-6.54%	
其他	提供其他服务	2,094	2,267	0.03%	-7.63%	
二、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6,934	2,455	0.26%	589.78%	
能源	提供能源	16,895	2,455	0.26%	588.19%	
土地租赁	提供土地租赁	39	-	0.00%	-	
三、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74,483	76,010	1.10%	-2.01%	
动力能源	提供动力能源	56,650	61,306	0.86%	-7.59%	
生产服务	提供生产服务	15,532	12,839	0.24%	20.98%	
备品备件	销售备品备件	169	-	0.00%	-	
土地租赁	提供土地租赁	2,132	1,865	0.03%	14.32%	
四、唐山曹妃甸盾石		19,796	18,391	0.30%	7.64%	

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固废	销售固废	10,904	8,239	0.17%	32.35%	
能源	提供能源	7,842	8,713	0.12%	-10.00%	
土地租赁	提供土地租赁	137	137	0.00%	0.00%	
生产服务	提供生产服务	913	1,302	0.01%	-29.88%	
五、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548	-	0.01%	-	
利息收入	收取利息收入	548	-	0.01%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功焰

注册资本：2,875,502 万元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经营范围：工业、建筑、地质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邮电通讯、金融保险、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国内商业、公共饮食、物资供销、仓储、房地产、居民服务、咨询服务、租赁、农、林、牧、渔业（未经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授权经营管理国有资产；主办《首钢日报》；设计、制作电视广告；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广告；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首钢日报》发布广告；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文艺创作及表演；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体育场馆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7 年末总资产 50,114,269 万元，净资产 11,901,826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18,578,512 万元，净利润 588.27 万元。

2.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留记

注册资本：99,240 万元

住所：河北省迁安市杨店子镇滨河村

主营业务：炼焦、硫酸铵、煤气、粗苯、硫磺、初级煤化工产品。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8 年末总资产 394,615.20 万元，净资产 184,134.85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679,851.96 万元，净利润 25,725.15 万元。

3.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裴彦峰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

主营业务：焦炭、煤焦油、苯、硫酸、硫酸铵、煤气、干熄焦余热发电、蒸汽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8 年末总资产 455,814.25 万元，净资产 209,519.54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771,569.50 万元，净利润 6,245.81 万元。

4.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震霆

注册资本：4,2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唐海镇唐海路西侧民营经济区

主营业务：金属加工机械制造、加工；批发零售钢材、水性涂料、五金、电料、润滑油（桶装）、机械配件、铁精粉、矿产品、橡胶制品；出租房屋、场地；国内国际船舶代理业务；回收废润滑油。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8 年末总资产 7,717.69 万元，净资产

5,290.46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2,698.85 万元，净利润 209.82 万元。

5. 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贺顺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

主营业务：矿渣微粉及附产品生产、销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8 年末总资产 36,812.90 万元，净资产 30,245.98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30,454.71 万元，净利润 2,263.03 万元。

6.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顺常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化工园区

主营业务：技术引进、生产所需设备原材料进口。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18 年末总资产 77,373.23 万元，净资产 29,644.48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97.61 万元。

（二）关联关系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由于首钢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79.38%），迁安中化煤化工为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股 49.82%），因此以上两家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由于公司持有 51%京唐公司股权，且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和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为京唐公司参股公司，因此以上四家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三）目前上述关联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主要包含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持续性采购、销售，生产与生活综合服务，建设期内存在的工程建设及相关服务，提供资金支持，提供管理服务等。

（二）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下列优先次序定价：国家定价；无国家定价，则为国家指导价；既无国家定价亦无国家指导价，则按照市场价格定价；若上述均不存在，则为协议价。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首钢集团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北京签署了《关于相关主体间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该协议有效期三年，自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历史原因和行业特性，公司与关联方首钢集团经过长期合作，已在人员、技术、生产等方面形成密切、良好的合作关系。基于该等合作关系，公司与首钢集团长期以来建立的采购与销售关系、代理关系、提供综合服务、管理服务等是保证双方正常生产经营的重要环节，有利于双方获得良好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

为保证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最大限度地减少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避免对关联方形成长期依赖，保证公司的独立性，首钢集团于 2014 年公司重组时作出了相关承诺（详见公司相关承诺事项公告）。目前，公司已与首钢集团签署《管理服务协议》，由公司

及京唐公司为首钢集团下属部分钢铁板块资产和业务提供管理服务。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唐荻、尹田、张斌、叶林、杨贵鹏）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公司将该事项提交六届九次董事会审议，并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